

关于对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贵部《关于对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238 号）。经审慎核查，现回复如下：

问题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你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39,635,434.36 元和 29,751,117.9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比例分别为 59.49%和 24.94%，2020 和 2021 年净利润分别为-48,981,505.44 元和-16,085,128.34 元，连续两年大额亏损，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弥补亏损额 31,792,627.95 元，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二分之一，且公司已出现拖欠职工薪酬和欠缴税款的情形，且因未履行到期的劳动仲裁偿付义务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回复：

- 1、水利项目逢建必垫，公司无力垫付项目款。
- 2、欠款职工在 2022 年 3 月份前没有出现失信被执行人，今年主要是疫情原因造成回款困难。
- 3、订单取得主要有几大举措
 - ① 和电信集成公司成立联合实验室，一起取得订单；
 - ② 和业内相关人员（资深）成立水利监测、降水能力监测、降雨雷达产品并取得水利部唯一试点厂家；
 - ③ 企业积极转型，成立水文仪器公司（中灌智水）并当年取得盈利，现持续盈利；
- 4、恒宇伟业持续与水利各个国有企业合作，扩大市场占有率。国内已有大型项目开工。

问题 2：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原值 120,011,816.67 元，计提坏账准备



47,075,450.80 元,账面净值 72,936,365.87 元,占总产总额 46.09%,其中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原值 96,445,433.82 元,占比 80.36%。应收账款第二名抚顺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分院期末余额 14,439,300.00 元,为你公司 2021 年第三大客户,年度销售金额 4,342,735.85 元,你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年报披露对其应收账款余额均为 7,786,000.00 元,公开信息显示,该公司经营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2 号 3-4 层 305-1 室与你公司注册地址为同一地址,且与你公司联系方式相同。

回复:

1、疫情原因使审计大大拖后,因公司订单多为国家项目,必须进行验收后审计。而订单的特殊性,需要面对面方可验货,增加了困难。

2、抚顺设计院是多年合作单位,联系频繁,他们也有意向触及辽宁省外市场。我们的合作是真诚的,符合市场规律的。他们院是抚顺的市属院,我们胡合作也加大国市场开发。

问题 3: 关于预付款项

你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56,580,730.69 元,占资产总额的 35.75%,较 2020 年末增长 61.99%,其中 1 年以上账龄的预付款项余额 24,775,738.71 元,占比 43.79%,未计提减值准备。按欠款方归集的预付款项第一名北京玖鼎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的期末余额为 9,033,400.00 元,公开信息显示该单位 2022 年 2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实缴资本 0 元。

回复:

1、预付款的支付是水利信息化项目的特点,也是公司转型的主要原因,它的存在是所有水利信息化的普遍现象,根本原因是水利支付应付款不及时造成的,它是一个特点也是一种和政府合作的现象。

2、和北京玖鼎伟业采购合同是针对一些水文仪器的采购,公司认为是匹配的。



问题 4: 关于其他应收款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原值 22,633,344.27 元, 计提坏账准备 6,725,563.30 元, 期末净值 15,907,780.97 元, 占资产总额 10.05%。其他应收款中备用金及职工暂借款明细余额 13,550,217.07 元, 较 2020 年末增幅为 74.49%, 部分备用金及职工暂借款账龄超过 1 年。其他应收款中借款明细余额 4,403,895.37 元, 系你公司为非关联方合作单位提供的无息借款, 年报披露信息显示相关借款未约定具体还款期限。你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余额 14,750,000.00 元, 借款利率区间为 6.44%-21%。

回复:

1、公司的经营模式需要大量备用款和公司借款长期存在的原因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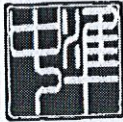
- ① 公司的管理制度存在一定的原因;
- ② 水利长期欠应付款和工程费用;
- ③ 2020 年、2021 年和今年胡疫情原因;
- ④ 公司四年来经营不好, 人员流失胡原因;

2、公司这几年经营不好, 再加上大量应收款, 这是借款的主要原因。公司也在有序的偿还借款, 同时也约定了偿还时间和一部分利息。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九日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对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的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我们）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收到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宇伟业或公司）转来的贵部《关于对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23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我们作为恒宇伟业 2021 年度年审会计师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回复如下：

问题 2、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原值 120,011,816.67 元，计提坏账准备 47,075,450.80 元，账面净值 72,936,365.87 元，占总产总额 46.09%，其中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原值 96,445,433.82 元，占比 80.36%。应收账款第二名抚顺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分院期末余额 14,439,300.00 元，为你公司 2021 年第三大客户，年度销售金额 4,342,735.85 元，你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年报披露对其应收账款余额均为 7,786,000.00 元，公开信息显示，该公司经营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2 号 3-4 层 305-1 室与你公司注册地址为同一地址，且与你公司联系方式相同。

请你公司：

（1）结合 1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构成情况、应收账款形成的交易年度和交易金额、信用期限、未回款原因、客户财务状况等内容，说明公司长账龄应收账款形成的原因及可收回性，说明你公司已经采取的催收措施及催收效果；

（2）说明抚顺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分院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独立自主经营；结合你公司对其应收账款形成的业务背景、定价方式等内容，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定价是否公允，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针对应收账款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和获得的审计证据，相关应收账款是否具有真实性，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回复：

我们针对应收帐款实施了包括函证、检查合同、出入款单据、运输单据、银行回款等审计程序，获取了部分客户的函证回函，针对未回函的客户我们实施了检查合同、回款等替代测试程序。针对抚顺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分院，我们检查了形成应收账款相对应的购销合同以及抽取了相关凭证，并核对了市场定价，该相关业务具备商业实质，定价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我们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应收帐款真实，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九日

